

证券代码：833331

证券简称：爱夫卡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5 月 27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安徽省爱夫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徽爱夫卡”）为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，注册资本 2000 万元

人民币，其中公司持有安徽爱夫卡 80%的股权，自然人姚勇、常雁龙、朱志峰共计 3 人持有安徽爱夫卡 20%的股权。出于公司发展和管理需要，公司决议受让姚勇、常雁龙、朱志峰 3 名股东持有的安徽爱夫卡的全部股权，股权购买总价为 240 万元人民币，具体事宜以股份转让协议为准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安徽爱夫卡 100%的股权，安徽爱夫卡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姚勇为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控股子公司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g.com.cn) 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控股子公司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股东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爱夫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6 日